

2023年短文读后感 短文的读后感个人收获 (通用5篇)

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，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，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。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，仅供参考，大家一起来看看吧。

短文读后感篇一

在世界科学史上，有这样一位伟大的科学家：他不仅把自己的毕生精力都奉献给了科学，而且把自己的全部遗产都捐献给了科学事业，经自己的名字命名为最高等级的奖。他就是世人皆知的化学家、发明家——诺贝尔。

诺贝尔是瑞典化学家、工程师、诺贝尔奖金的创立人。他出生于瑞典的首都——斯德哥尔摩。在他幼年的时候，父亲去了俄国工作，小诺贝尔就跟从家庭老师学习。后来回到父亲在俄国的工厂里开始工作，并从事科学研究和机械设计。回到瑞典后，他转移志趣开始研究炸药。诺贝尔一生拥有三百五十五项专利发明，其中发明炸药是最为出名的一项。

读了这个故事，让我感触很深。人生是坎坷的，总会遇到很多困难，诺贝尔却没有退缩，他选择了坚强面对。从古到今，历史上有许多这样的人值得我们学习，如改进造纸术的蔡伦，他经过无数次的实验，虽然都失败了，但他并没有放弃，终于成功用破布等材料做成了纸。如数学天才、大发明家祖冲之，他经过长期艰苦研究，发现了圆周率，发明了水碓磨、指南车等，取得了卓越成就。

我又想起今年春节期间，我和家人一起去爬山，爬到一半我就累得喘不过气了，在爸妈的鼓励下，我坚持不懈，终于爬到了山顶。我看着山下的美景，一种自豪感油然而生，仿佛

有了“会当凌绝顶，一览众山小”的感觉，收获了成功的快乐。

诺贝尔一生的故事令人感动，同时，他坚持不懈、永不放弃的精神值得我们学习，也让我明白了：做任何事情都要认真对待、勤于思考、善于发现，不能半途而废，也不能因为一点挫折而放弃，只有坚持不懈的努力才能收获的喜悦。

短文读后感篇二

晚上，读到报纸上的一片小短文《买桔子》。故事说一家公司的老板给他的两个员工相同的买桔子的指示，第一个员工仅仅给老板回答有桔子在出售，而第二个员工不仅给出了桔子的价格、数量，同类水果的价格和数量，还下了订单。文章的结尾很富有哲理：“这个小故事告诉我们：既然无人委以重任，我们就应当竭尽全力完成哪怕最简单的任务。每当我们做好每一件小事的时候，都有机会印上自己的个性标签”。

我立刻意识到丈夫是一名管理者，他是站在管理者的角度去思考问题，即什么样的‘人才可以被委以重任。而我，只是一名普通的员工，竭尽全力完成任务，做好每一件小事，体现我作为普通人的价值，我就会感到快乐和幸福。同样的一篇文章，因为我们的社会角色、性别角色不同，感触就会不一，这也正好说明：他是一个善于思考的管理者、富有理性；我也符合我的普通员工角色定位，而且我为结语拨动了我的心弦而感动，产生共鸣，是一个感性的女人。既然一篇文章，我们两人读出了两个意思，那第三个人一定也能读出另外一个意思来。

于是，我把文章念给11岁，正上小学5年级的儿子听，我也和他谈论了我们夫妇二人的看法，并同时征询他的想法。儿子

很认真地想了想说：“同样的一件事，这两个人却抱有不同的心态。第一个员工是抱着完成任务的心态，所以获得的信息很少，而第二个员工是抱着干好工作的想法，所以他得到了大量的信息，应该得到升职”。态度是行为的重要决定因素——这就是儿子的思考。

一个11岁的孩子逻辑思维发展如此之好也是很让人欣赏的，他正处于认识世界的年纪，用这样一种眼光来看待自己身边的故事和世界，是一个有独立思考能力的孩子，我赞扬了他，并谢谢他配合我作了这么一个调查。他很诧异，不知道我为什么要谢谢他？我说是因为你代表的是你们这个年龄的群体，让我知道了你们是什么样的想法，所以我要谢谢你。

□

短文读后感篇三

经常看《百家讲坛》的朋友们一定知道于丹吧！她解读的《论语》，我十分喜欢看。我也买了两个版本的《论语》，准备回家一睹为快。

《于丹说论语》里不仅仅有孔子的话，还有与每一句话相对应的故事。每一篇故事都发人深思，让我深受启发。孔老先生每一句话都包涵着意味深长的哲理，虽然有些道理我还不明白，但是，只要把它记住了，以后会理解的。

其实一年级的時候，我就从爸爸那里知道了“知之为知之，不知为不知，是知也。”爸爸告诉我这是古文，古时候的人写文章都是这样的。我当时很羡慕古人。他们写的话简单明了，还蕴涵着深奥的道理。

二年级的时候，我从妈妈那里知道了孔子的两句话：“三人行，必有吾师焉。”“学而时习之，不亦乐乎？有朋自远方来，

不亦乐乎？”这两句话一直激励着我更加努力地学习。

读《论语》，我认识了大圣人孔子，进一步了解了。他的一生都在追求一个字：仁。我还知道孔子门下的弟子有：颜回，子路，子张，子夏，子贱。读《论语》，我了解了“半部论语治天下”的缘由。读《论语》，不仅让我增长了知识，感受到中华传统文化的博大精深，还让我懂得了许多做人做事的道理。

因为于丹，我喜爱上了《论语》，我真应该好好感谢她呢！对了，不久前，于丹被评为中国第三大美女，超过了“万人迷”李宇春。我觉得这是因为她身上有一种文化美，有一种才情美。长大了我也要做一个像于丹那样内外兼修的人，这才是当今社会最美丽最可爱的人！

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，方便收藏和打印

推荐度：

点击下载文档

搜索文档

短文读后感篇四

诺贝尔是个伟大而又使人崇敬的人，他把自己的一生都托付给了炸药。

诺贝尔出生在一个贫困的家庭中，爸爸在他四岁时，就去俄国创业了离家五年都没有回来，在诺贝尔快要出生时，他们家因受到火灾侵家荡产，所以他营养不足，生下来就体弱多病，没有人相信他能活下来，只有他的妈妈坚信着。一天平安夜，诺贝尔的大哥罗伯特高兴的拿着一只烤鹅腿跑进了家里，这是别人送的，那只烤鹅腿成了诺贝尔一生吃的最香的烤鹅腿，那时让妈妈要一大口，然后再一人一口。

一天他们终于收到了诺贝尔爸爸的来信信中说：他成功的发明了地雷和水雷，他已经寄了一大笔钱给他们，让他们风风光光的来到俄国团聚。

诺贝尔从小就想当一名诗人，因为家人的反对放弃了这个梦想。他受父亲影响，慢慢的喜欢上了炸药，他想成为一名发明家。

俄国与英、法两国大战诺贝尔爸爸的工厂拿到了许多订单，后来俄国战败，他们认为是俄国的装备不如英、法两国，所以取消了国内签订的全部合同，使诺贝尔爸爸的工厂破产。经过多年的努力发明了“黄色炸药”和“巴里斯梯”但他的弟弟埃米尔因帮诺贝尔去世了。一天诺贝尔读到了自己的补告，没想到是报纸搞错了，是他的二哥路德维希出事了，他一直拼命的工作，最后积劳成疾，病逝。诺贝尔六十岁生日时，突然想回到自己的祖国，在他五十六岁时他怕自己突然去世便写好了遗书，188月诺贝尔的大哥罗伯特去世了，而诺贝尔的心脏病也恶化，他去了巴黎治病，那是他只要厨娘做了一只烤鹅腿，怀念小时候的那次最美好的时光。医生全力抢救但是没有用，诺贝尔1896年12月10日凌晨2时结束了他轰轰烈烈的一生。最后他用自己赚来的亿万巨款，创造了诺贝尔奖。

诺贝尔是多么勇敢，面对危险的炸药他竟一点都不怕，他经过那么多的挫折竟不放弃，他那坚持不懈的精神我要向他学习！

短文读后感篇五

“滚滚长江东逝水，浪花淘尽英雄。是非成败转头空，青山依旧在，几度夕阳红。白发渔樵江渚上，惯看秋月春风。一壶浊酒喜相逢，古今多少事，都付笑谈中。”每当这首《临江仙》出现在我的视野里，我就会联想到四大名著之一——《三国演义》。

奸诈的曹操，仁义的刘备，心胸狭窄的周瑜，谨慎的孔明，勇猛的张飞，献帝的昏庸。书中有上百个人物，每个人物都具有不同的性格，作者都刻画地淋漓尽致。其中，我最喜欢的就是诸葛亮。

诸葛亮他熟知天文地理，能文能武，足智多谋，这使周瑜非常的嫉妒。于是他对诸葛亮说：“在水上打仗是最好的兵器就是弓箭，如果你不能在三天之内造出十万支箭，如果不能完成就要严惩。”但是诸葛亮并不惊慌，他凭自己的智慧和学识。在一个大雾弥漫的早上，向曹操“借”了十万余支箭，非常出色的完成了任务。还有一次，诸葛亮因错用马谡而失掉战略要地——街亭，魏国大将司马懿乘势引大军15万向诸葛亮所在的西城蜂拥而来。当时，诸葛亮身边没有大将，只有一班文官，所带领的五千军队，也有一半运粮草去了，只剩2500名士兵在城里。众人听到司马懿带兵前来的消息都惊慌失措，面如土色。只有诸葛亮镇定自若，他登城楼观望后，对众位大臣说：“大家不要惊慌，我略用计策，便可叫司马懿退兵。”再后来，诸葛亮叫人把所有的旗子都藏起来，士兵原地不动，如果有私自外出以及大声喧哗的，立即斩首。又叫士兵把四个城门打开，每个城门之上派20名士兵扮成百姓模样，在大街上扫地。而诸葛亮自己披上鹤氅，戴上高高的纶巾，领着两个小书童，带上一张琴，到城上望敌楼前凭栏坐下，慢慢弹起琴来。因为司马懿多疑的性格，导致他以为城内有埋伏，便撤军了。可见诸葛亮能利用敌军的性格特点来作战这一举动是多么的聪明呀！

其次，我喜欢的就是关羽。